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夜雨秋燈錄 義貓

武林金氏，望族也，代有聞人。有某翁者，救死恤生，利人愛物，至誠惻怛，人皆仰之。然厄於命，年逾強仕，家中落拓。夏日納涼院中，有饑貓傾側將斃，翁睹之惻然，自起伺之。從此貓不他往，戀戀依翁側。翁每飯必食以腥，即外出，必囑家人盡心愛養，由是貓漸肥健，能捕鼠，而糧無耗矣。是年秋澇，粒米無收。翁家乏食，借貸無門，典質已盡，搔首踟躕，牛衣對泣而已。貓更無從得食，嗷嗷於側，小女子責之曰：「人尚無食，汝欲食耶？主人困窮至此，心煩意亂，汝不念平日養育恩勤，何以報德，而反嗷嗷取憎耶？」貓呦然似諾，一躍登屋去。人皆異之，翁亦破涕為笑。

未幾，貓銜一物擲翁懷中，視之，婦女舊抹額也，上綴東珠二□餘，光明圓正，大如芡實，值千金。翁驚訝失色，一喜一懼，曰：「貓雖通靈，但竊取之物，不但污我品行，且恐失物之家，冤及婢僕，性命攸關，奈何？」其妻女曰：「翁言雖是，但井上之李，豈無主者，廉士尚且取之，所謂饑不擇食也。況此物自至，必天神憐翁，假手以濟，豈盡狸奴力耶？無已，姑先質資度歲，暗訪物主，明告其故而歸以質券，似亦無傷。」翁不得已，姑從之。

次年遍訪，無失物家。或曰：「此巨家殉葬物，年久墓崩，家貧棺壞，則貓取之矣。」或曰：「有心計婦，家有蕩子，藏此物於複壁承塵中，為子女謀。未及交代，猝病而亡，貓故取之，無礙。」皆是也，要之以神天賞善之說為正。翁聞人議論近理，乃贖而貨之，緣是起家。子孫發甲，世承祖訓，愛畜貓，食必以腥。有仕至憲司者，署中貓且數□頭，出入隨從，專有飼貓之職，至今不衰。

鄉聞而歎曰：人生世上，財可忽乎哉？不但飲食起居，以之自奉；即庭幃行孝，棣萼情聯，莫不藉此。甚且至爵可得而鬻也，刑可得而贖焉。以之救濟，仁名頓起；以之施與，傳為美談。信乎？金聖歎曰：「名以銀成，無別術也。」彼貓烏知之，亦以此取義，且永錫爾類，豈不異哉！